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6年9月2日和2026年9月3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20.7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价已达到异常波动标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本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经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会和管理层进行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日常经营业务和内部生产秩序正常。

3、经自查,除已披露事项外,近期未发现存在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4、公司2026年6月29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控股股东河南省宛西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宛西控股”)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预减持股份不超过623.4500万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847%。孙耀忠预减持股份不超过415.6100万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7231%。

公司2026年7月31日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未减持公司股份暨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孙耀忠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的情况。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后,原计划减持的股份本次不再减持。

公司2026年9月3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控股股东宛西控股于2026年7月23日一9月2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85.0000万股,占比0.4958%;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72.0724万股,占比0.2994%;合计减持457.0724万股,占比0.7952%。

2026年9月3日,宛西控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59.0000万股,减持均价60.10元/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026%。

截至2026年9月3日收盘,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宛西控股共减持股份516.072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8979%。

5、公司于2026年9月1日一9月3日在上海参加广发证券、长江证券、东吴证券等机构举办的策略会,与券商、基金等机构开展沟通交流。交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3日披露的《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6-011)。

现阶段非车领域业务营业收入占公司整体营收比例较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经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确认,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3、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002379 证券简称:宏桥控股 公告编号:2026-056

# 山东宏桥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3号)核准,山东宏桥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桥控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09,973,753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8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999,998.93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801,241.88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6,198,757.05元。前述发行募集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验,并于2023年7月13日出具了《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3〕第3-00013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等情况实施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7月25日和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公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后重新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 开户主体 | 开户银行 | 账号 | 备注 |
|---|---|---|---|
| 宏桥控股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兴支行 | 222148944542 | 已注销 |
| 邹平宏硕铝业有限公司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邹平支行 | 209148941550 | 已注销 |
| 宏桥控股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梁邹支行 | 15736601040011468 | 本次注销 |
| 云南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砚山县支行 | 24079701040019738 | 本次注销 |
| 云南宏合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西县支行 | 24069201040024418 | 本次注销 |

基于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开立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如下:

| 开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开户账号 | 备注 |
|---|---|---|---|
| 宏桥控股 |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营业部 | 8176900014210058 02 | 已注销 |

三、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结息金额共计人民币113,922.98元全部转入云南宏合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一般账户。为便于公司账户管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成前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备查文件

1. 募集资金专户销户证明。

特此公告。

山东宏桥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7

#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03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3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03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大道中段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视听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8月1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友武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3,39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05,449,20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8879%。

(1)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共2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262,708,08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9446%;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39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2,741,11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9433%;

(3)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及董事、高管以外的股东)共3,39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6,228,61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019%。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广东圣桥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现场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表决分类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回避 | | 表决结果 |
|---|---|---|---|---|---|---|---|---|---|---|---|
| | | | 股数(股) | 比例 | 股数(股) | 比例 | 股数(股) | 比例 | 股数(股) | 比例 | |
| 1.00 | 关于向境外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进展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 298,652,919 | 97.775% | 5,579,682 | 1.8267% | 1,216,600 | 0.3983% | 0 | 0% | 通过。 |
| 1.00 | 关于向境外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进展的议案 |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 39,432,332 | 85.2985% | 5,579,682 | 12.0698% | 1,216,600 | 2.6317% | 0 | 0% | 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圣桥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林溢彬、陈乐孜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广东圣桥律师事务所关于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001300 证券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6-046

#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6年9月2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秘书贾一凡女士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26人,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5,928,000份,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88.03%。

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人,自愿放弃其在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上述4名持有人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300,000份,因此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为4,628,000份。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同意设立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理委员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4,628,0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于佳诚先生、张加兵先生、战赛女士为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上述管理委员会委员均未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4,628,0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

同日,公司召开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于佳诚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2.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

3.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4.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证券账户、资金账户及其他相关账户;

5.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资产,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的出售、清算和财产分配,前述财产分配包括但不限于向持有人分配现金、将持有人所持标的股票过户至持有人或其继承人的个人账户;

6.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7.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员工持股计划提供资产管理、咨询等服务;

8.负责拟定预留份额分配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预留份额的认购对象、认购份额等;

9. 根据本计划相关规定及持有人会议授权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以及被取消资格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回收、承接及对应权益分配安排);

10.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1.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4,628,0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0%。

四、备查文件

1.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087 证券简称:甘李药业 公告编号:2026-070

#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GZC8072片新适应症《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甘李药业”)的全资子公司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关于在研药品GZC8072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受理号为CXSL2600823、CXSL2600824、CXSL2600825、CXSL2600826,通知书编号为2026LP02690、2026LP02691、2026LP02692、2026LP02693。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GZC8072片

2、剂 型:片剂

3、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

4、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申请

5、适 应 症:2型糖尿病

6、批准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8月5日受理的GZC8072片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2型糖尿病适应症的临床试验。

该产品下一阶段将按国家药品注册相关规定要求开展临床试验,待临床试验成功后按法定程序申报生产。

二、药物其他相关情况

GZC8072片是甘李药业自主研发的新一代偏向型超长效多肽口服周制剂。该分子依托公司NovaPeptide多肽技术平台与SupOraTide口服多肽技术平台,在提升分子活性、延长半衰期的基础上,同时显著改善口服生物利用度,从而有望支持每周一次口服给药的方案。截至公告披露日,全球范围内尚无用于2型糖尿病的GLP-1口服周制剂片剂获批上市。

糖尿病是一种以胰岛素分泌不足或作用障碍(即胰岛素抵抗)为特征、导致血液中葡萄糖水平长期高于正常值的慢性代谢性疾病。其临床类型主要包括1型糖尿病、2型糖尿病、妊娠期糖尿病及其他特殊类型,其中2型糖尿病占比超过90%,与超重/肥胖密切相关,典型症状表现为“三多一少”(多饮、多尿、多食、体重下降)。根据国际糖尿病联盟(IDF)2025年发布的第11版《全球糖尿病概览》显示,2024年全球20-79岁的糖尿病患者约达5.89亿人。预计到2050年,糖尿病患者总人数将增至8.53亿。

截至2026年6月30日,甘李药业在GZC8072片项目中累计投入研发费用6,633.26万元人民币。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066 证券简称:音飞储存 公告编号:2026-046

#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09日(星期三)上午10:0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1)登录同花顺路演平台,进入直播间https://board.10jqka.com.cn/rs/pc/detail?roadshowId=1010964进行提问;2)使用同花顺手机炒股软件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路演直播间进行提问互动交流;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文字互动;

● 预征集投资者提问: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09日(星期三)10:00前通过上述两种方式进入路演直播间提前进行提问,或登录问题征集专题页面https://board.10jqka.com.cn/fe/roadshow/questionCollection.html?id=1010964提前进行提问。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具体情况,公司决定于2026年9月9日(星期三)上午10:00-11:30召开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等事项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在线沟通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解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9日(星期三)上午10:00-11:30;

会议召开地点:同花顺路演平台;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祝一鹏、总经理徐秦烨、董事会秘书钱川、财务总监付广凯、独立董事杨李娟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以在2026年9月9日(星期三)上午11:30前,通过网址https://board.10jqka.com.cn/fe/roadshow/questionCollection.html?id=1010964或电子邮件(yfdsh@informrack.com)方式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集中解答。

2、投资者可以在2026年9月9日上午10:00-11:30通过同花顺路演平台进行互动交流,参会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两种方式参与:1)登录同花顺路演平台,进入直播间https://board.10jqka.com.cn/rs/pc/detail?roadshowId=1010964进行提问;2)使用同花顺手机炒股软件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路演直播间进行提问互动交流。

五、联系人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25-52726394

邮箱:yfdsh@informrack.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同花顺路演平台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6-44

#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6/8/21,由汪加胜提议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2026年8月21日~2027年8月20日 |
| 预计回购金额 | 5,000万元~10,000万元 |
|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累计已回购股数 | 26.58万股 |
|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 0.16% |
| 累计已回购金额 | 562.7437万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21.09元/股~21.20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金额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43元/股(含),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9月3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6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162,832,896股的比例为0.1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21.20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21.0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627,437.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一、公示及核查方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和《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公司《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确定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如下:

1、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告了《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并于2026年8月24日通过公司内部网站公示了《激励对象名单》,将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6年8月24日至2026年9月2日。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如有任何问题或异议可通过书面形式向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反映。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未收到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问题或异议。

2、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对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雇佣协议、拟激励对象在公司(含子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等材料。

二、核查意见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的核查结果,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激励对象名单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并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4、上述人员均不存在下述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5、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6、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综上,列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093

#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1、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并将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位予以公示。

2、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至2026年9月3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10天。公司员工如有异议可通过电话或当面反映情况等方式向公司进行反馈。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任何异议。

(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拟授予激励对象的核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了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公司分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等材料。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列入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二)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正式在职员工,并且均为在公司锂资源板块任职或为锂资源板块业务赋能的部分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技术和业务骨干。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前述激励对象中不含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述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列入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1555 证券简称:东吴证券 公告编号:2026-055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4日(星期五)至9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wzqdb@dwzq.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15:00-16:3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范力先生

总 裁:薛臻先生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郭家安先生

财务负责人、公司执委:杨伟先生

独立董事:杨瑞龙先生、李心丹先生、周中胜先生、罗妍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4日(星期五)至9月1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wzqdb@dwzq.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2-62601555

邮箱:dwzqdb@dwzq.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